

# 宜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宜发改基字〔2022〕32号

## 关于宜丰县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（城区） 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宜丰县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请求对宜丰县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进行批复的报告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专家评审和设计单位修改完善，现将修改后的初步设计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宜丰县2022年保障性租赁住房（城区）建设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县城沿山大道北侧、北门杖东侧地块和沿山大道南侧、楼子下路西侧地块。

三、建设规模：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5.4亩，共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600套。其中二室一厅59.07平方米（68套）、58.08

平方米(394套)、一室一厅43.48平方米(138套)。总建筑面积40935.01平方米,其中计容建筑面积33586.60平方米,不计容建筑面积7348.41平方米,容积率为2.0。

四、基本同意项目建筑设计、项目结构设计、项目水电设计。

五、经核定,项目总投资14132.98万元,其中工程费用12376.60万元,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32.76万元,不可预见费660.47万元,建设期利息257.15万元,债券发行费6.00万元。

六、资金来源:上级补助与地方配套。

请批复后,进一步优化工程施工图纸,抓紧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,尽快开工建设。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按照所批建设规模、投资概算来实施,严禁随意调整建设规模和投资规模。



---

抄送:县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财政局、统计局

---

宜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秘书股 2022年6月20日印发

---